

## 一、引言：

1. 第 11 章主要記載第 7 個神蹟--拉撒路起死回生。
2. 作者一開始就表達耶穌掌握萬事，並逐步實現父神交給祂的工作。然而門徒和猶太人並不明白耶穌的工作及言論。作者巧妙地以拉撒路復活的過程，回應 5:25 及 10:10，並且以拉撒路復活的神蹟，來顯明耶穌是生命之主，死亡對祂不是極限，作者也以此神蹟來預示末日的復活。
3. 第 11 章一方面回應之前有關聲音、論述、生死、信與不信等課題；另一方面是引入第 12 章，藉起死回生的神蹟，反映不信、心硬的人仍然繼續不信；甚至連他們親眼所見、從死裡復活的拉撒路也想殺（12:10）。
4. 直到逾越節的前一週，耶穌受難的序曲由馬利亞膏抹祂，耶穌要作「和平之君」的預言應驗在祂騎驢進耶路撒冷的事上。

## 二、大綱

1. 第 11 章
  - A 拉撒路的死 (v.1-16)
  - B 耶穌到了伯大尼 (v.17-37)
  - C 拉撒路復活 (v.38-44)
  - D 公會密謀殺害耶穌 (v.45-57)
    - a 猶太人對耶穌的反應 (v.45-46、55-57)
    - b 猶太人領袖「聚集」(v. 47-48)
    - c 該亞法的「預言」(v. 49-50)**
    - b' 神的兒女「聚集」(v. 51-53)
    - a' 耶穌對猶太人的反應 (v.54)
2. 第 12 章
  - A 馬利亞在伯大尼用香膏抹耶穌 (v.1-11)
  - B 耶穌光榮進入耶路撒冷 (v.12-19)
  - C 希臘人求見耶穌--時候到了 (v.20-36)
  - D 不信的兩難困局 (v.38-43)
  - E 耶穌最後一次勸人歸信 (v.44-50)

## 五、思考題：

1. 耶穌面對一群信心遲鈍，屢勸不聽的人仍百般忍耐，諄諄善誘，祂對人的愛與忍耐對您有何啟迪？
2. 耶穌使拉撒路復活，見證祂是生命的主，這真理對您思考面對死亡有何幫助？
3. 神所預言的永不落空！祂榮耀再來的真理，對您的生活有何幫助／挑戰？
4. 妒忌與憎恨，常常使我們忽略別人對我們的提醒／教導。請分享您如何防止自己先入為主，或因妒忌與憎恨而失去神給您的祝福。
5. 猶太人上耶路撒冷過節是要「潔淨自己」，但他們的行動如何反映出「不潔」的動機（11:53-57）？您到教會是為要敬拜神，但會否有時也會滲雜了其他的動機呢？那是甚麼？
6. 馬利亞以昂貴的香膏尊榮耶穌，雖然她被人指責浪費，但卻得著耶穌的讚賞。您可以為教會奉獻一些甚麼東西，是您一直有所感動要做的呢？
7. 12:42-43「雖然如此，官長中卻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賽人的緣故不敢承認，恐怕被趕出會堂。這是因他們愛人給的尊榮過於愛上帝給的尊榮。」為我們描述了當時一些人不能遵從主命令而行的原因，今天是否也由於同樣的原因妨礙了更多的人接受耶穌呢？對此，您有何切身體會？

## 六、領受／立志：

### 三、第 11 章

1. v.6 「他聽見拉撒路病了，仍在原地住了兩天」：
  - A 耶穌刻意耽延兩天才動身，是要讓拉撒路死去，然後顯出更大的榮耀，就是死裡復活的榮耀。
  - B 是為了要預備門徒的心，來面對另一個叫他們灰心喪膽的死亡--就是耶穌的死亡；也是激勵門徒的信心，面對將要發生的復活。
  - C 是一個預示與宣告，宣告耶穌是掌管生命的主。

2. 了解拉撒路復活的敘述中，耶穌與其他人的說話及互動，如何顯出他們不明白耶穌（11:7-46）

耶穌	其他人
v.7 「我們再到猶太去吧！」	v.8 門徒對他說：「拉比，猶太人近來要拿石頭打你，你還再到那裏去嗎？」
v.11 「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v.12 門徒就說：「主啊，他若睡了，就會好的。」
v.14 「拉撒路死了。」	v.16 於是那稱為低土馬的多馬對其他的門徒說：「我們也去和他同死吧！」
v.23 「你弟弟會復活的。」	v.24 馬大對他說：「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會復活。」
v.26 「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嗎？」	v.27 馬大對他說：「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上帝的兒子，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
v.35 耶穌哭了。	v.36 猶太人就說：「你看，他多麼愛他！」
v.39 「把石頭挪開！」	v.39 那死者的姐姐馬大對他說：「主啊，他現在必定臭了，因為他已經死了四天了。」

3. v.9-10「耶穌回答：『白天不是有十二小時嗎？人若在白天行走，就不致跌倒，因為他看見這世上的光。人若在黑夜行走，就會跌倒，因為他沒有光。』」
  - A 耶穌借用猶太人的「日法」來做比喻，回應門徒的問題。猶太人把一天分為兩個時段，就是白日（早上 6 時至晚上 6 時）及黑夜（晚上 6 時至翌晨 6 時）。
  - B 正如白日和黑夜已定的時段，耶穌意指祂在世上的使命已是早有安排，現在祂仍有足夠的時間工作，暫時仍是安全的，因黑夜（被釘死）的時候尚未到來。
4. v.17 「耶穌到了，知道拉撒路在墳墓裏已經四天了」：
  - A 有些較後期的猶太文獻記載：拉比相信人死後，其靈魂會在身體上徘徊三天，希望可以重新進入身體，但到了第 4 天，由於身體開始腐爛，外型改變，靈魂就會離開。因此，死了 4 天的人是沒有任何復活的盼望。
  - B 馬大在 v.27 承認信耶穌「是基督，是上帝的兒子」，但當耶穌請人搬開墓石時，馬大卻回應「他現在必定臭了，因為他已經死了四天了。」(v.39)，表明她也認為人死了 4 天，再沒有任何復活的盼望，這反映她根本不認識耶穌是誰，也被傳統的思想與信仰所捆綁，無法真正認識神兒子的身分及能力。
  - C 一般來說，死了 4 天的人屍體已經開始腐爛，作者記載拉撒路死了 4 天，為要凸顯主使人復活的大能，超越人的理性及一切傳統信仰。因為耶穌是生命之主，死亡對祂來說，絕非不可逾越的極限！
5. v.18 「六里」：即三公里，原文即「十五斯他迪」，古希臘長度單位。
6. v.25 「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原文直譯「我就是復活和生命」。
7. v.33、v.38 「悲嘆」：
  - A 「悲嘆」原文包含著強烈的情緒反應，帶有「生氣」／「內心充滿憤怒」的意思，英文譯作 angry。
  - B 因為猶太人的不信！作者在 v.5 形容「耶穌素來愛馬大和她妹妹，以及拉撒路」，但當拉撒路死了 4 天，她們不但埋怨耶穌遲遲不來，以至拉撒路死了 (v.21)，並且不相信耶穌能使死了 4 天的拉撒路復活。門徒、眾人和馬大一家，已經與耶穌相處多時，見過耶穌所行的事，又聽過祂

所講的真理，特別是耶穌早前宣稱「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v.25)但他們仍不明白／不知道耶穌真正的身分，卻仍然像一般人哭號。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已在他們當中，祂是復活也是生命，又即將使拉撒路從死裡復活，可是這群人卻無視耶穌的存在，這種不信與屬靈的失明使耶穌感到生氣！

8. v.35 「耶穌哭了」：
- A 原文這「哭」指馬噴鼻氣；用它來形容人時，通常指人正感到憤怒或憤慨而哭。
  - B 由於耶穌是使死人復活及賜人生命的神，所以，祂大概不是因為拉撒路死亡而哭。其實作者在v.36引述猶太人說：「你看，他多麼愛他！」是運用「**誤會陳述**」(misunderstanding statement)的手法，以突出旁人都誤會和不明白耶穌的話語和所指的是甚麼。
  - C 在某些場合，約翰記述耶穌所說的一段話前往先引起對方的誤會，以此吸引受眾注意所討論問題的核心，然後再藉此進一步澄清其背後的真正意思，如第3章「尼哥德慕誤會重生是肉體的再出生」及第4章「撒馬利亞的女人誤會活水是指可以喝的水」等。
  - D 可能是因為耶穌看到拉撒路的死引發祂聯想到人沒有祂的道／祂所賜的永生，便被罪、死亡、及撒旦權勢等所殘害及綑綁，以致面對死亡時毫無盼望，迷失於黑暗當中，因而為罪人，為黑暗中無助的人感到憂傷，而非因失去一個朋友而哭。
9. v.44 「那死了的人就出來了，手腳都裹著布，臉上包著頭巾。耶穌對他們說：『解開他，讓他走！』」
- A 參 5:21-26 「父怎樣叫死人復活，賜他們生命，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願賜人生命。父不審判任何人，而是把審判的事全交給子，為要使人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那位的，就有永生，不至於被定罪，而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時候將到，現在就是了，**死人要聽見上帝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因為父怎樣自己裏面有生命，也照樣賜給他兒子自己裏面有生命。」
  - B 作者不是說「拉撒路就出來」，而是說「**那死了的人就出來了**」，是特別回應 5:25 「**死人要聽見上帝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這是前後呼應的寫作手法，用以突出耶穌是使「死人」復活的神。耶穌只是用祂的話就可以使死人復活，顯明祂就是神，祂的話語帶有能力。
  - C 另一方面，這復活的敘述也預示末日時，死人會聽到神兒子的聲音而復活。
  - D 值得注意的是：這也是雙關語，表明那些沒有聽到耶穌的道的人，都與死人無異；但若那人是屬主的，又願意回應神的道，那死人就會復活。
10. v.47 「議會」：為猶太人在耶路撒冷的最高裁判所，成員包括眾大祭司。(現任及曾任大祭司的人，特權家族的成員，長老和文士，成員稱為議士，當時的大祭司為議長。)
11. v.48 「聖殿」：或譯「土地」。
12. v.49 「該亞法，那年當大祭司」：
- A 大祭司是祭司中地位最崇高的神職人員，他們從其中選出一位為大祭司，只有他才有權柄負責一年一度的贖罪祭，進入至聖所。
  - B 大祭司本是終身制，但羅馬當局害怕讓某人保持過多的權力，就不定期指派不同的人擔任這一職位。
  - C 該亞法約在 18-36 年間任大祭司，後被敘利亞總督革職。他是亞那的女婿，在耶穌受審時，以及在使徒行傳頭幾章所描述信徒遭逼迫時任大祭司。
13. v.50 「也不想想，一個人替百姓死，免得整個民族滅亡，這對你們是有利的。」
- A 原本的意思是要除滅耶穌，免得羅馬帝國來鎮壓時，就奪了他們的地土與百姓，看起來冠冕堂皇，其實是妒忌及害怕自己的既有勢力被剝奪。
  - B 他的用意是惡的，約翰卻說：「他這話不是出於自己的意思，而是因他那年當大祭司，所以預言耶穌將為這民族而死。」(v.51)是無意間說中了神的計劃--正是要耶穌來代替全以色列，甚至全世界人的死亡。

## 四、第 12 章

1. v.3 「馬利亞拿著一斤極貴的純哪噠香膏，抹耶穌的腳，又用自己頭髮去擦，屋裏充滿了膏的香氣。」：馬利亞用的是一瓶上等香膏，沒有混合其他雜質，所以被描述為「極貴的純哪噠香膏」。香膏是一種從東印度罕有植物的根莖提煉出來的膏油，其味芬芳無比，一瓶香膏的價值相等於一個普通工人全年的工資。馬利亞獻給主的是最「貴的純的」，是女人最珍愛的「哪噠香膏」和最引以為榮的「頭髮」，是她不為自己保留而盡力獻上，對主真誠，不理會他人並把握時機而做在主的身上。
2. v.10 「於是眾祭司長商議連拉撒路也要殺了」
  - A 拉撒路見證出耶穌使死人復活的能力，也提供令人相信耶穌的理由。祭司長要殺死拉撒路，目的就是阻止人因拉撒路而相信耶穌。
  - B 另一方面，作者延續之前談及他們的父是屬魔鬼（8:44），以及他們不能接受光的本質（1:5），且刻意提及「眾祭司長」，因祭司長是猶太人宗教系統的最高代表；而他們要殺死拉撒路，再次表明不信的猶太人／族群，是徹底地陷入黑暗之中。
3. v.13 「棕樹枝」：群眾在節期拿起棕樹枝，是象徵勝利／歡迎戰勝者歸來的意思。
4. v.13 「和散那」
  - A 原是「求神立即拯救」的意思，群眾在此是稱頌主耶穌的話。
  - B 當時百姓因拉撒路復活一事，不論是「看見」或是「聽見」的人，都來迎接祂，他們認為主耶穌可能就是那位彌賽亞，大衛的子孫，帶領他們脫離羅馬的統治，重建家國的以色列王。
5. v.15 「錫安的兒女啊，不要懼怕！看哪，你的王來了；他騎在驢駒上。」
  - A 引自舊約的撒迦利亞書 9:9-10 「錫安哪，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啊，應當歡呼。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他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和地騎著驢，騎著小驢，驢的駒子。我必除滅以法蓮的戰車和耶路撒冷的戰馬；戰爭的弓也必剪除。他要向列國講和平；他的權柄必從這海管到那海，從大河管到地極。」
  - B 該處指出彌賽亞君王是謙卑地帶來和平的，所以祂不是騎威風的戰馬，而是騎卑微的小驢。
6. v.22-23 「那時，上來過節禮拜的人中，有幾個希臘人……請求說：『我們想見耶穌。』耶穌回答他們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
  - A 希臘人（外邦人）主動去找步入耶路撒冷的耶穌，是反映耶穌將會被舉起來（v.32），為罪人受死。而猶太人和外邦人，都能因相信而成為神的兒女。
  - B 這記述也回應第 10 章有關招聚羊圈外的羊的講論。在此之前，耶穌不斷說時候未到（2:4，4:21、23，7:30，8:20），但這次相遇，希臘人所代表的外邦人已經走向／被吸引到耶穌面前，耶穌就知道祂受死、得榮耀的時刻終於來臨了！
  - C 所以主說：「我從地上被舉起來的時候，我要吸引萬人來歸我。」耶穌這話是指自己將要怎樣死說的。（v.32-33）
7. v. 23-24 「耶穌回答他們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耶穌經常說：「時候未到」，現在時候到了，是人子得榮耀的時候了，然而這也是一個受死的時候，先死後生而得榮耀。所以耶穌引用麥子來表明藉死得生之真理：一粒麥子若不犧牲自己，不落在地裡死了，就不能發芽生長而大豐收。
8. v.25 「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原文直譯「我就是復活和生命」。

9. 留意各人在耶路撒冷所作的事及其意義（12:12-30）：

角色	行動	意義／表示思想或情緒
過節的人	v.13 就拿著棕樹枝出去迎接他，喊著：「和散那，以色列的王！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v.15 「錫安的兒女啊，不要懼怕！看哪，你的王來了；他騎在驢駒上。」
法利賽人	v.19 彼此說：「你們看，你們一事無成，世人都隨著他去了。」	不安／埋怨
希臘人	v.20-21 他們來見加利利的伯賽大人腓力，請求他說：「先生，我們想見耶穌。」	v.23 耶穌回答他們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
耶穌與天父	v.28 「父啊，願你榮耀你的名！」於是有聲音從天上來，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	v.30 耶穌回答說：「這聲音不是為我，而是為你們來的。」

10. v.31 「現在這世界的統治者要被趕出去。」：就是指魔鬼。目前牠仍控制這罪惡的世代，不斷引誘人犯罪貪愛世界，當主耶穌被高舉掛在十字架時，魔鬼要「被趕出去」。不信的人也必因拒絕耶穌而自取滅亡！

11. v.38-40 「這是要應驗以賽亞先知所說的話：『主啊，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主的膀臂向誰顯露呢？』他們所以不能信，因為以賽亞又說：『主使他們瞎了眼，使他們硬了心，免得他們眼睛看見他們心裏明白，回轉過來，我會醫治他們。』」

A 分別引自以賽亞書 53:1 及 6:10。

B 約翰使用以賽亞書對以色列人硬心及瞎眼的指責，說明如今的以色列人與以賽亞當年的以色列人一樣硬心與瞎眼，拒絕被差來的舊約先知和主耶穌。拒絕接受主就是犯罪，這罪引來心靈之眼瞎，對屬靈真理缺乏敏感性。

C 他們已審判了自己，自斷了與神和好的機會，選擇永死的刑罰，故以賽亞先知說「主使他們瞎了眼，使他們硬了心」，就是神按他們的行為選擇而懲罰他們，叫他們極度硬心抗拒神後，沒有機會回轉過來。

12. v.44-50 是耶穌對祂所傳講的信息作出總結：

A 祂與父的關係，祂所講的乃受命於父，祂的權柄從父而來。

B 祂是救主，來是要拯救世界。

C 祂是光，凡信祂的，不住在黑暗（罪惡）中。

D 對不信者，祂便成了末日的審判者。

13. 拉撒路與馬利亞與「復活」

拉撒路	馬利亞
<p>◇ 肉身復活之後，並沒有說過任何說話。</p> <p>➤ 作者以「那死者」（11:39）及「那死了的人」（11:44）形容拉撒路是有弦外之音的。</p> <p>➤ 這復活的敘述是回應 5:25 「死人要聽見上帝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當中的「死」有雙重意義：肉體和靈性的死。</p> <p>➤ 靈性的死是指不認識和不接納神，並且不接受耶穌基督為神的兒子。</p>	<p>◇ 一開始以香膏抹主的腳後，也完全沒說過話。</p>
<p>◇ 拉撒路的復活，是肉體復活的實現，也預示將來的人會像他一樣，身體復活。</p>	<p>◇ 馬利亞是首個以具體行動來表示她知道耶穌將要死的（12:1-7）。</p> <p>◇ 她以香膏抹主的腳後雖然沒說過任何話，但主耶穌為她的行為解釋和補充：「由她吧！她這香膏本是為我的安葬之日留著的。」（12:7）</p> <p>◇ 反映她感受到耶穌有一天會為人代死。</p>
<p>◇ 作者以馬利亞及拉撒路的沉默，襯托出他們因耶穌的話而復活（肉體及靈性上的復活），也預示所有聽從神的道而相信的人，會得著肉身與靈性上的復活。</p>	

14. 請對比本段與之前章節相似的經文（12:v.31-50），留意作者如何總結與回應各項主題。

	12 章	1-11 章
不信與硬心	v.37 他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他們還是不信他。	10:25 耶穌回答他們：「我已經告訴你們，你們卻不信。我奉我父的名所行的事可以為我作見證。」
害怕承認耶穌後被趕出會堂	v.42 雖然如此，官長中卻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賽人的緣故不敢承認，恐怕被趕出會堂。	9:22 若有宣認耶穌是基督的，要把他趕出會堂。
互相受榮耀	v.43 這是因他們愛人給的尊榮過於愛上帝給的尊榮。	5:44 你們互相受榮耀，卻不尋求從獨一上帝來的榮耀，怎能信我呢？
耶穌是神／彰顯神	v.45 看見我的，就是看見差我來的那位。	1:18 從來沒有人見過上帝，只有在父懷裏獨一的兒子將他表明出來。
耶穌是世界的	v.46a 我就是來到世上的光，	8:12a 我就是世界的光。9:5 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上的光。
跟隨耶穌不會落在黑暗中走	v.46b 使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裏。	8:12b 跟從我的，必不在黑暗裏走，卻要得著生命的光。
耶穌來是拯救世人	v.47 若有人聽見我的話而不遵守，我不審判他，因為我來不是要審判世人，而是要拯救世人。	3:17 因為上帝差他的兒子到世上來，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他得救。
末日時，不信者會受審判	v.48 棄絕我、不領受我話的人自有審判他的；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	5:29 行善的，復活得生命；作惡的，復活被定罪。
耶穌順服父神所有的命令	v.49 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而是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甚麼，講甚麼。	5:30 我憑著自己不能做甚麼。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而我的審判是公平的，因為我不尋求自己的意願，只尋求差我來那位的旨意。
耶穌賜信祂的人有永生	v.50 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所以，我講的正是照著父所告訴我的，我就這麼講了。	6:40 因為我父的旨意是要使每一個見了子而信的人得永生，並且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

#### 小結：

1. 相信神的大能，祂是掌管萬有的；耶穌是生命的主，可以超越自然定律實行祂的旨意，有勝過死亡的權柄，能叫人從死裡復活，賜我們復活的應許。
2. 耶穌走上十字架的道路，完成父神差派的使命，榮耀父神的名。信者得永生，不信者受審判。
3. 明白耶穌釘十字架的積極意義，人要效法基督捨己服事的精神。
4. 第 1-12 章是約翰福音的第一部分稱「神蹟之書」，故這章是回應及總結之前 11 章經文中各個主旨，而第 13 章將是另一段落的開始。